战斗、亲近、使命 (7): 「我舍弃生 命,是为了再取 回」:基督徒牺牲的 意义(I)

基督徒之所以甘愿逆转个人的 私欲、守斋、克己为人,之所 以能在苦痛中怀喜乐、举重若 轻,正因他们不愿让上主独自 承担世间的邪恶与苦难。

2025年11月28日

「这些人扰乱我们的城市,竟传布我 们罗马人所不能接受, 也不能遵行的 规例。 | (宗16:20) 保禄和息拉的 官道被愈演愈烈的骚动打断,先是引 发群众暴乱,随后遭受鞭刑与囚禁。 这只是宗徒大事录中诸多片段之一. 表明福音宣讲从伊始便激起了敌意, 宗徒与初期基督徒屡遭监禁、凌辱与 泊害,但最令人瞩目的,是他们回应 苦难时, 那份超然的宁静。此处场景 中,保禄与息拉受刑后遍体鳞伤的身 躯被囚在监内,伤处仍隐隐作痛,心 神尚余当众受辱的眩晕, 约在半夜时 分, 保禄和息拉祈祷赞颂天主, 囚犯 都侧耳静听。」 (宗16:25) 这反 应与耶路撒冷的宗徒们在遭受毫无缘 由的鞭刑后如出一辙: 「他们喜喜欢 欢地由公议会前出来, 因为他们配为 这名字受侮辱。 」 (宗5:41)

在基督教的历史长河中,无数的男女 老幼以属灵的深邃喜乐承受苦难,这 在世人眼中实难理解。这种态度在任 何时代都堪称惊世,尤其对于那个从 未接触、或已然遗忘基督信仰的社 会。当时的人们时常流露出惊叹,正 如二世纪《致狄格涅特书》所载:

「他们(基督徒)活出一种令人钦 羡、公认卓越的生活方式。 | 初代基 督徒与周遭文化形成对比的诸多特质 中,包含他们对待疼痛与享乐的态 度、面对苦难的应对, 以及甘愿牺牲 的心志: 「他们被处死,却得重生; 遭受诅咒, 反得祝福;受到凌辱, 以尊荣相报:行善却如恶徒般受罚:被判 死刑时,竟如获新生般欢欣。 | [1]他 们在煎熬中寻得生命的奥秘,超越了 世人的理解范畴。正如基督的十字 架,这种看待与体验生命的方式犹如 犴悖: 「为犹太人是绊脚石,为外邦 人是愚妄,但对那些蒙召的——不拘 是犹太人或希腊人——基督却是天主 的德能和天主的智慧。| (格前1: 23-24)

挑战与机遇

当今许多地区弥漫着享乐主义的氛 用,或许比罗马帝国鼎盛时期有过之 而无不及。善常被简化为能带来愉悦 之物,恶则被归结为引发痛苦之源。 如今亦有人采取斯多葛主义 (stoic) 的态度,力求在逆境中培养白制力与 韧性, 但其根本视角仍围绕苦与乐打 转,极少思索超越之事。这种观念的 形成源于多重因素: 世界多数地区安 居乐业的机会倍增、欢愉娱乐触手可 及、止痛技术亦远胜往昔。这些发展 本属可喜, 然而正如任何感知世界的 变革,它们终将影响基督徒生命的成 长轨迹。在此背景下,为基督受苦的 意愿,或认定喜乐扎根于十字架[2]的 信念,或许显得惊世骇俗,至少令人 费解。这一切既构成挑战, 亦蕴藏机 遇。

挑战在于:立志在世间亲近天主者,与同辈浸润于相同的文化讯息。时代洪流或诱使他们重新诠释或柔化耶稣的教导——究其本质,这正是追求「无十字架的温情基督信仰」的诱

惑。但基督的宣言始终铿锵: 「谁若 愿意跟随我,该弃绝自己,背着自己 的十字架,跟随我,因为谁若愿意救 自己的性命, 必要丧失性命; 但谁若 为我和福音的原故, 丧失自己的性 命, 必要救得性命。 | (谷8: 34-35);「一粒麦子如果不落在地里 死了, 仍只是一粒: 如果死了, 纔结 出许多子 (若12:24) 诚 然, 「没有十字架的基督教乃是世俗 基督教,并显明其贫。」[3]在基督内 生活并与人分享此生命的道路, 必经 过十字架。正如信仰中诸多奥秘,我 们在此再遇悖论: 「要『牛』就必须 死。 | [4]

然而在享乐主义的环境中,亦孕育机遇。基督徒在如此境况中的非凡言行,正为开启心中所怀希望的理由的对话敞开大门(参阅伯前3:15)。这正是福音在最初数世纪的拓展模式:与黑暗的对照反令基督真光愈显辉煌。当今基督徒若以牺牲精神从容拥抱十字架,必对同时代的人形成挑

战。他们承受苦难的方式——不戏剧化,不拖累他人——蕴藏着吸引人的特质,一如耶稣的忍耐与温柔(参阅玛11:28-30)。这终将引发追问,导向信仰的对话:为何基督徒能以宁静的心态承受苦痛?为何不奋起反抗?他们的喜乐源头何在?既然与众人同享世间美善,为何甘愿舍弃?这一切与基督信仰的天主有何关联?他们的牺牲于世间有何意义?

唯一的答案:基督

这些时常萦绕在基督徒心头的疑问,归根结底「只能找到一个真正和肯定的答案,即十字架上的基督。」[5]基督徒之所以甘愿逆转私欲、克己为人,之所以能在苦痛中怀喜乐、举重若轻,正因他们深知:在奥秘而真实的层面上,耶稣的苦难始终在历史的长河中延续。「在教会的试炼与磨难生命中,用帕斯卡(Pascal)那句锥心之言来说,基督的极端痛苦

(agony) 将持续直至世界终结。] [6]

这同一位耶稣「身为人类的首生者与 赎罪者,继续在祂的肢体身上受苦, 继续在普世人类身上受苦。 | [7]当基 督徒深刻体悟此奥迹时, 不愿让上主 独自承担世间邪恶与苦难之情便自然 流露。因此,他们甘愿受苦的动机, 并非源于清教徒式的道德观而对欢愉 采取怀疑:也不仅是苦修的选择,或斯 多葛态度,而是真正意识「同情心」 (compassio, 拉丁文原意「一同受 苦1),对刺诱耶稣心灵的苦痛生成 共感, 渴望陪伴在祂身旁, 使我们的 心与祂的心同频共振。正如圣保禄所 言: 「今我在为你们受苦, 反觉高 兴,因为这样我可在我的肉身上,为 基督的身体——教会,补充基督的苦 难所欠缺的。 | (哥1:24)

这种心志与安提约基亚的圣依纳爵于公元110年前后,赴殉道的途中所言如出一辙: 「请赐我仿效我的天主受

难的特恩。若你们心中有祂,必明白 我的渴望,与我感同身受。」这位圣 人彻底颠覆了世人对生死的认知:

「勿阻止我生活,勿期盼我死亡。莫将愿属天主之人交予世俗,勿以物质诱惑他们。」[8]这也正是驱动圣保禄宣告的同一精神:「我将一切都看作损失,因为我只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;为了他,我自愿损失一切,拿一切当废物,为赚得基督,生活在他内。」(斐3:8-9)若与耶稣同在需要承受苦楚,并舍弃美好事物,我们甘之如饴;非因这些事物本身卑贱,而是因若将其置于耶稣之上,无异于在沟渠中筛选珍珠。

血滴之祭

牺牲——无论是回应上主的邀请主动选择,或是顺应上主的旨意被动接受,但始终以爱承担,唯有从基督的心出发,亦即「你们该怀有基督耶稣所怀有的心情。」(斐2:5)方能以真正基督徒的方式生活。若我们愿

「与祂同感」,进入这份「同情心」,默观我主的苦难将成为极大的助益。耶稣在十字架前感受如何?在此反思可带来的诸多启示中,我们可见基督的心灵对痛苦本能地退避,却仍自由地将其接纳为爱的行动,并怀抱复活的希望。耶稣全然奉献自己,深信所受之苦绝不徒然,所付之力必不落空,十字架终将转化为生命之树。

面对迫近的苦难,耶稣汗滴如血,这 罕见的生理反应仅在极度压力或痛楚 时才会出现。此刻,耶稣的人性之心 显露其完美的敏感性;祂洞悉苦难与邪 恶的本相,视其为可憎之物。这虽似 不言自明,却值得重申:耶稣并非为 受苦和为十字架而选择受苦和十字架; 祂是自愿接受,视其为「我们赎罪的 代价。」[9]在祈祷的挣扎中,耶稣向 天父恳求:「若是可能,就让这杯离 开我罢!」(玛26:39)向我们表明 避开苦痛本属正当,然而祂随即补 充:「但不要照我,而要照你所愿意 的。」因为在天主之爱的光照下,不 仅应接受十字架,更当主动拥抱它。

既然我主在受难前夜, 曾深感忧闷恐 怖 (参阅玛26: 37-38) , 当我们面 对痛苦牺牲时,心生类似感受,便不 足为奇。这份抗拒不仅来自外界,有 时十字架的绊脚石竟然存在我们的内 心。罪恶是世界与人性中敞开的伤 口, 其真实程度足以引发真切的抵 抗,不仅抗拒痛苦,甚至抗拒美善、 情爱与天国。[10]脱离罪恶必经痛楚 的挣扎:在此世间,在我们生命中, 善从非不劳而胜。正因如此,天主的 爱, 那能治愈受伤之爱的纯洁的爱, 奥妙地与苦难结合。圣德蕾莎修女深 谙此理: 「爱要求牺牲。但若我们爱 至成伤,天主必赐下祂的平安与喜 乐.....苦难本身虚无;但若与基督苦难 相融,便是奇妙的恩赐。 | [11]

在革责玛尼园,耶稣以血肉之躯体尝了人性对天父救世旨意的抗拒。然 而,尽管本能地退避,祂并非被迫承

受十字架, 而是自愿接受: 「谁也不 能夺去我的性命,而是我甘心情愿舍 掉它。」(若10:18) 苦难与十字架 是当时权贵自由拒绝基督的结果,反 射出人心对天主之爱的抵抗, 这抵抗 在教会史中, 从绵延不绝的殉道事件 里依然可见, 直至今日。但耶稣将祂 同时代人的自由决定, 转化为爱的行 动: 「这是我的身体, 为你们而舍弃 的。 」 (路22: 19) 耶稣深知, 唯 有透过这自我奉献的行动, 爱才能重 临世间: 祂必须爱我们到底(参阅若 13: 1):必须拥抱我们所有的仇恨。 冷漠与悲惨......这拥抱开启了一场「爱 的转化」[12],要求我们以对十字架 的「应允」作为回应。唯经此途,我 们个人与世界的历史方能与祂—同登 入复活之境。

[1]《致狄格涅特书》第五章

[2]圣施礼华《炼炉》28;《基督刚经 讨》43

[3]教宗方济各, 2021年9月14日讲道

[4]圣施礼华《道路》187

[5]《基督刚经过》168

[6]本笃十六世,2010年9月18日讲道。参见帕斯卡《思想录》553页,布伦施维格编。圣奥斯定在几个世纪前也宣讲过同样的道理:「基督如今已升天受荣光,但祂仍在世上承受着我们——祂奥体的肢体——所要承受的一切痛苦。」(《我主升天讲道集》「除了从天降下的那一位,没有人升天。」梵蒂冈网站)

[7]圣施礼华《基督刚经过》168

[8]安底约纳爵《致罗马人书》6

[9]圣奥思定《圣咏释义》20,11,8;另参伯前1: 18-19、格前6: 20、依53: 5

[10]参阅罗5: 12-17;8: 1-13

[11]圣德蕾莎修女《来作我的光》 146页 [12]《比你的心更大:痛悔与和好》 主业团官网

贡萨洛·德拉莫雷纳 和 卡洛斯·艾克 塞拉

pdf |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from https://opusdei.org/ zhs/article/Zhan-Dou-Qin-Jin-Shi-Ming-7-Wo-She-Qi-Sheng-Ming-Shi-Wei-Liao-Zai-Qu-Hui-Ji-Du-Tu-Xi-Sheng-De-Yi-Yi-i/ (2025年12月19日)